

# 湖北医药学院危险化学品申购流程

## (精神、麻醉药品)

经办人登录实验室管理系统

通过“危化品申购”模块发起采购申请（申购中明确品名、规格、数量、使用方向、存放地等）

单位负责人、科技处或教务处、资产管理处线上审批

经办人填写并准备相应申请材料：

- 1、《科研、教学用麻醉药品、精神药品购买申请表》
- 2、《科研教学用药必须要有立项报告及主管部门批复意见》
- 3、《教学、科研实验的详细方案》
- 4、《安全管理、使用过程的管理文件》
- 5、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》
- 6、《申报材料真实性的自我保证声明》
- 7、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》
- 8、经办人身份证明
- 9、《供货单位营业执照》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

学校审核，签字盖章

1-2 个工作日

资产管理处携盖章材料至湖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十堰分局审核

2-3 个工作日

资产管理处向湖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申请，审批通过后，领取《购买许可证》

以上级部门审批时间为准

凭《购买许可证》，联系公司供货

具体以实际送货时间为准

资产管理处确认收货

通知经办人取货，学院验货，线下、线上入库

使用人线上领用申请